仓储服务合同一点 仓储服务合同(大全7 篇)

合同的签订对于维护劳动者的权益、促进劳动关系的稳定具有重要意义。那么合同书的格式,你掌握了吗?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合同模板,希望大家能够喜欢!

仓储服务合同一点 仓储服务合同汇总篇一

甲方: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经双方充分协商,就甲方为乙方提供仓储服务过程中涉及到的双方责、权、利等有关事项达成如下协议以便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 甲方以自有库房、办公室等为乙方提供以下服务项目:

甲方提供仓库供乙方存储货物,并提供办公室供乙方办公使用。乙方已对仓库、办公室及其附属设施现场实地勘察,乙方确认仓库、办公室及其附属设施建筑完好,符合本合同约定,并能够满足乙方使用目的,本合同载明的仓库、办公室面积由双方共同测量。

- 1、地点: _;
- 2、库房面积: _ 平方米,分别为 号仓库;办公室 间,分别为: 。
- 3、临时面积:以《临时面积确认表》为准,提前30日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每年只允许一次增减调整。

- 4、附属设施包括: 电、水设施。
- 5、甲方仓库应具备以下条件:
- 5.1、甲方向乙方提供的库房应安全、卫生、干燥、整洁;
- 5.2、库区道路和库区外围的主要干道应平整、畅通、便利:
- 5.3、库房高度最低内高空4.5米;
- 5.4、仓库内有足够的库房照明设备;
- 5.5、具备仓储服务所需的库管、装卸、配送服务信息管理设备接口,如:宽带网络接入接口等,但设备接口以仓库现状为准,不足部分由乙方自行投资。

第二条 甲方责任和义务

- 1、 乙方因业务需要增加电话、宽带设施及供电增容时,甲方有义务协助申请办理,费用由乙方承担。
- 2、 甲方的仓库、办公室存在质量问题造成乙方的财产或人身伤害时,甲方承担赔偿责任(不可抗力的自然灾害除外)。
- 3、 未经甲方许可, 乙方不能私自更改仓库, 如确需更改必须征求甲方书面同意, 具体事项双方协商解决。
- 4、 库房内有足够的照明设施,照明设施的维护、更换由甲方负责。
- 5、 甲方提供仓库、办公室供水、供电服务,负责对仓库、办公室及附属设施设备进行维修并承担正常的维修费用。乙方发现仓库、办公室及附属设施存在问题的,应当立即通知甲方,双方协商修缮完毕的时间,甲方未在前述协商约定时间内进行修缮,乙方自行修缮后,费用直接在甲方应收款项

中扣除。

6、 甲方不得干涉乙方利用甲方提供的仓库、办公室及其附属设施以及相应服务进行整体运营及管控。

第三条 乙方责任和义务

- 1、 乙方有权利用甲方提供的仓库、办公室自行经营,仓库、办公室内财物由乙方自行管理。
- 2、 乙方内部管理制度由乙方自行制定和管理。
- 3、乙方在本合同有效期限内的物流配套业务(如:装卸搬运、短途配送、流通加工),在相同条件下优先委托甲方。
- 4、 乙方必须爱护甲方提供的仓库、办公室及其附属设施设备,造成损坏、损失乙方负责维修、赔偿。
- 5、 乙方按合同要求及时足额支付甲方仓储服务费。
- 6、 乙方因业务发展需要有权要求增加或减少仓储面积,但 应提前一个月通知甲方,甲方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应优先满 足乙方的需求。
- 7、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自行负责为其在仓库及办公室内存放的货物购买保险。因乙方管理不善发生货物坍塌、火灾等造成甲方仓库、办公室及其附属设施设备受损或其他业户经济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如因此导致甲方需向其他业户支付违约金、赔偿金等的,该等费用应当由乙方承担。
- 8、乙方使用仓库、办公室等期间,因其自行经营产生的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 9、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不得擅自将仓库、办公室全部或部分转租、转借第三人(含与第三方以承包、联营或以其他方式合

作经营),不得改变仓库、办公室用途。否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已经支付的仓储服务费不予返还,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四条 有效期限

本合同有效期限为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有效期限届满,本合同终止。双方有意续签本合同的,任何一方应当在有效期限届满的1个月前书面通知对方,经对方同意后,双方重新签订合同。

第五条 合同的解除

- 1、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书面解除本合同。
- 2、甲、乙双方经营项目调整或无力经营,不再提供本合同约定服务的,需提前解除本合同时,应当提前30日告知对方,并按库房面积月仓储服务费的2%向对方支付违约金;办公室解除,应当提前30日告知对方,按照退还办公室的间数,每间额外支付一个月的房款作为违约金给对方。
- 3、因不可抗力导致本合同无法履行的,甲、乙双方均有权立即解除本合同,且无需支付违约金。甲方应向乙方返还乙方已支付尚未履行部分的仓储费用。

第六条 费用

- 1、库房费用: 元/平方米/月,房间 元/间/月;(此价格含税),其他相关配套设施使用费纳入前述费用一并计算,不另计价。
- 2、结算方式:季度预付。甲方当月月末对乙方开据各项应收费用发票,乙方应于次月15日前向甲方支付(以付款划出日为准,同时乙方将汇款单以传真形式通知甲方)。逾期支付的,

自逾期之日起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应缴费用总额的1%/日违约金,直至乙方实际支付费用。

第七条 保证金

- 1、本合同签订之日,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保证金元;
- 2、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甲方有权从保证金中扣除相应金额充抵违约金、赔偿金等。
- 3、乙方应当保障保证金充足,保证金不足本条第1款约定金额的,乙方应当于收到甲方通知后3日内补足,否则,自逾期之日起,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应缴保证金/日的1%作为违约金。
- 4、本协议履行期限届满或提前解除,乙方无违约行为的,甲方向乙方无息返还保证金或其余额。

第八条 不可抗力

由于不能预见并且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或避免的不可抗力事故,只是直接影响合同的履行或者不能按约定条件履行时,遇有不可抗力事故的一方,应立即将事故情况电话通知对方,并在7日内提供事故详情及合同不能按约定履行的理由的有效证明文件,此项证明文件应由事故发生地区的地级机构出具。按照事故对履行合同的影响程度由双方协商解决。

因发生严重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等)不可抗力因 素致使合同不能履行时,遇有上述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通 知对方,并在7日内提供相关证明及不能按约定履行合同的情 况说明,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由此免责。

第九条 其他约定事项

1、本合同附件及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

必须严格遵照执行,违反规定所造成的损失由违约方负责。

- 2、本合同提前解除或合同期满终止,乙方拖欠费用、违约金或赔偿金的,甲方有权留置乙方存放于甲方仓库或办公室内的财物,留置期间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乙方使用甲方办公室或库房月费用(除以30天)折合日费用的2倍计算。本合同提前解除或合同期满7日乙方仍未向甲方支付前述费用的,甲方可以将留置物拍卖、变卖,甲方就拍卖、变卖所得价款优先受偿,清偿顺序为留置财物期间违约金、乙方的拖欠赔偿金、违约金、仓储费用,乙方确认对甲方拍卖、变卖留置物并就其拍卖、变卖所得价款清偿债务无异议。
- 3、除前款约定情况外,本合同提前解除或合同期满终止,乙 方应于解除或终止之日搬离,并保障仓库、办公室完好,乙 方添设的固定于仓库、办公室的设施设备甲方不予补偿。乙 方逾期交还的,视为乙方放弃财产所有权,甲方有权自行处 置。
- 4、乙方如需在仓库的本体或周围设广告牌需经甲方书面同意, 广告审批、制作等事宜及责任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 5、合同双方通过下列任何一种方式送达方为有效:
- (1)对方授权工作人员签收,签收即为送达。

甲方负责签收人员:

乙方负责签收人员:

(2) 向本合同载明的对方地址邮寄邮件,邮件寄出三日期满即为送达。 载于本合同的甲、乙双方提供的联系人、注册地、通讯地址如有变更,变更方应于 日内通知相对方,否则视为未变更。

6、合同期内,乙方在甲方提供的办公室、库房及场地内经营作业发生的任何伤亡事故,均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及赔偿。

第十条 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由甲方所在地法院管辖。

第十一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双方协商一致变更本协议的应当签订书面变更协议。

第十二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仓储服务合同一点 仓储服务合同汇总篇二

甲方: (出租方)

乙方: (承租方)

第一条仓位、存储面积及期限

- 1. 乙方租赁甲方位于积平米,作为荣事达家电产品存储仓库。
- 2. 租赁期限从年月日至合同到期在同等条件下, 乙方享有继续租赁的优先权。

第二条租金标准和结算方式

- 1. 仓库租金标准为每平方米每(日•月)元,共计月租金为
- 2. 结算方式:租金每结算一次。乙方在接到甲方开具的租金结算发票后,30天内付款。

第三条甲方的责任

- 1. 甲方应按约定时间向乙方提供符合普通通用仓库条件的库房,并负责提供仓库安全保卫工作。
- 2. 甲方保证提供的仓库及消防设施符合当地消防部门的要求,确保仓库的正常安全作业。
- 3. 甲方负责提供的仓库现有设施、照明设备,并负责仓库设施的正常维修,方便合理使用。
- 4. 甲方为乙方提供220v电源和长途电话一部,为保证乙方微机系统正常使用,(专用电话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 5. 甲方需提供叉车、托盘设备为乙方进行产品装卸作业,并负责对设备维修及保养,以确保乙方的正常使用。
- 6. 甲方在任何时候均不得以任何理由将仓库内乙方的产品作为甲方债务或其他纠纷抵押用途。违者无效并据实赔偿。
- 7. 甲方负责仓库设施的投保。

第四条乙方的责任

- 1. 乙方严禁在租用的仓库存放易燃、易爆、有毒、腐蚀性强的危险品,否则后果由乙方负责。
- 2. 乙方应自觉遵守国家的消防法规和甲方安全管理的有关规定,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增设用电设备。乙方应自觉接受甲方的消防等安全检查,对检查发现的安全隐患,应及时配合整改。否则甲方终止合同,并追究相关责任。
- 3. 甲方提供给乙方的仓库,仅供乙方仓储管理使用,不得转作他人使用,不得用作抵押和非法活动。
- 4. 未经甲方同意, 乙方不得改变仓库用途和对仓库进行改造。

5. 库内货物及物品由乙方自行投保。

第五条变更和解除合同的期限

由于不可抗力事故,致使直接影响合同的履行或者不能按约定条件履行时,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将事故情况书面通知对方,并应在天内提供事故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部分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理由有效证明文件,此项证明文件应由事故发生地区的机构出具。按照事故对履行合同影响的程度,由双方协商解决变更或者解除合同并部分或者立即免除责任,或者延期履行合同。

第六条终止合同

合同到期不续签或其他原因中途要终止合同,可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另一方,对方不得拒绝。

第七条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执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在合同签订地诉讼。

第八条附则

单位盖章:单位盖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 乙方法定代表人: 地址: 地址:

电话:电话:

传真:传真:

开户行: 账号:

签定日期: 签定日期:

仓储服务合同一点 仓储服务合同汇总篇三

甲方:			
11/1:			

地址:

邮政编码:

乙方:

地址:

邮政编码:

- 1、该仓库建筑符合中国有关的建筑和消防法律法规的规定,并且经过有关部门验收合格,可供乙方作为仓库。
- 2、库房需安装雨篷、采光板,保证库房外有足够的作业场地、装卸货场地、停车位等。
- 3、按照消防法律法规的规定安装消防规定数量的灭火器、安装警示牌等。保证拥有符合国家消防规定的建筑物和设施配备,管理检修更换消防器材和设施,对乙方使用的库区的消防安全负责,确保遵守国家消防安全方面的规范。
- 1、甲方为乙方提供全天24小时收发货的服务承诺,并保证当天所有收发货车辆全部装卸完毕。
- 2、甲方保证仓库的内部环境适合存放普通货品。
- 3、甲方必须每日执行日清日洁工作,保证库房内外环境清洁卫生。
- 4、甲方保证所提供的仓库所在区域不是交通管制区域,保证

1、甲方的仓库位于:市,仓库名称:。
2、乙方按实际使用的面积支付仓储费。
1、本合同有效期年,自年月日起至年 月日止。
1、费用标准
仓储费:人民币元/平方米/月;
装卸费:
入库费:
出库费:
操作费用:
2、费用结算
所有费用每月(按日历月)结算一次。甲方需于每月日前 开具上月费用的正规税务发票给乙方,乙方在收到发票后的 时间内,将所有费用汇至甲方指定账号。如因乙方原因拖欠 费用,甲方有权每日按拖欠费用的向乙方收取滞纳金。
3、押金: 乙方需向甲方缴纳押金元,于合同签订后天内一次性缴纳。期满后,如双方无争议,甲方将无息返还乙方缴纳的押金。

甲方提供乙方使用的库房均由甲方人员进行管理,甲方应根

据储存商品的属性及乙方提供的质量安全管理要求重新划分

仓间,保证库房内库位划分合理、标识清晰,并根据安全、

乙方车辆的进出。

方便、节约的原则,合理安排仓位,保证产品的"先进先出"原则;甲方应搞好库房卫生和商品物流过程的质量监控,确保商品型号、数量正确,质量完好。

- 1、乙方有权对甲方仓储工作的规范性进行监督检查,有权对不符合仓储要求的行为进行考核并要求甲方进行相应整改。
- 2、甲方保管员必须每日盘点对账,日清日结,保证账卡、账账、账物相符。
- 3、产品入库后若出现产品批次质量问题,甲方有义务根据乙方提供的批号确定对应的产品,并将其单独存放等待处理。
- 4、仓库必须门窗封闭,有通风设施,仓库每日保持通风干燥,库房和产品包装箱的灰尘要及时打扫,避免有灰尘。
- 5、产品码放实行定置管理,不同产品,不同型号、不同规格 必须分开存储并设置标识牌,产品严禁侧放倒置,码放时必 须按指示箭头朝上,码放整齐;产品码高层数必须按乙方提 供标准进行码放。库存产品需分类分区域按货位摆放,按乙 方要求标准留出墙距、货位间距及盘点通道,以备盘库清点; 零散或不可发产品(包装箱破损、受潮、发霉、机损等)需 设立暂存区域,设置单独的标示牌。
- 6、甲方仓库应当配备满足货物装卸的工具(如叉车、夹板车、 液压叉车、小推车、托盘等)。所使用的工具应保持完好状态,对机器无损伤。

对于商品入库必须依照:及时码放、及时验收、及时返单的原则:

1、乙方负责提供货物入库票据、样本和印模,甲方凭乙方规定的正式入库凭证办理入库业务。

- 2、商品入库前,乙方需事先通知甲方,甲方仓库应做好记录, 安排入库计划。乙方有责任向甲方提供书面的,准确的,可 操作的有关乙方货物之验收标准与方法,若入库货品与验收 标准不符或破损包装等问题时,甲方有权拒绝乙方货物入库。
- 3、甲方不对包装箱内在货品质量问题负责,但乙方须提供相关的全面的书面的保管方式和码放标准之资料,以便甲方确立正确的货品码放和保管方式。如因乙方未及时提供给甲方相关资料而造成的所有损失甲方不予承担。凡原装、原封、原标记完好无异状而货物短缺、损坏或货物标明的品名、规格、数量、花色与实际不符的责任由乙方承担。
- 4、如乙方货物中含有易燃、易爆、有毒、有腐蚀性、有放射性等危险物品或易腐蚀、易变质等特殊物品,乙方必须事先如实向甲方说明,并提供相关文件、资料,由甲方决定是否接收。乙方不得在货物中夹带前述危险物品或特殊物品。否则,甲方有权随时根据情况采取销毁、使之不能危害等紧急措施;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均由乙方自行承担;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 1、仓库中所有产品出库必须依照先进先出、保证产品数量、型号、品牌准确的原则。
- 2、商品出库,提货人必须凭正式提货凭证(提货单、领用单) 提货,提货凭证必须是乙方向甲方仓库备案的提货凭证,同 时单据上有乙方向甲方提供的印鉴和签名,同时不论是自提 还是直送货,提货单上必须同时有提货人的签名和身份证号 等信息,否则甲方可拒绝发货。
- 3、甲方必须按乙方单据指定的项目号、品名、数量、库位、 批号发货,不得擅自改动;仓库必须按照发运提单所规定的 内容检查产品的装车数量。
- 4、装货时必须检查产品状态,避免破损产品装车;如果仓库

库存与发货数量相同,破损产品又无可替代产品,甲方必须通知乙方,等待进一步指示。

- 5、甲方仓管员必须及时把提货凭证方留存的联次返给乙方,以便乙方在其物流系统出库。
- 6、对于当天已出过货的产品应及时盘点,同时应及时与乙方系统数据进行核对,以便有效的避免货差和问题的及时解决。
- 2、甲方应每天对当天出货的产品进行盘点,将每天的仓库动态报表通过电子邮件、传真等方式提交给乙方。
- 1、仓库由甲方管理,甲方对乙方商品负保管责任,即从乙方 货品进入甲方仓库保存至出库,不包括从乙方处运至甲方仓 库。
- 2、货物交换手续:甲乙双方以共同签章确认的___年___ 月___日库存盘点表中所列各型号数量对应货物为准,乙方将 该批货物仓储保管权一次_接给甲方负责,甲方应妥善保管乙 方仓储商品,乙方商品进出货的有关单据及流程由乙方设计 提供;甲方保管人员根据乙方的要求进行操作。
- 3、甲方严格凭甲乙双方确认的单据发货,如发现提货单不符,字迹不清、手续不全(相关主管人员的签字、发货印章、提货人的签字和身份证号),错开或冒开票,甲方有权拒绝发货。
- 4、乙方有权对仓库货物进行不定时盘点,如发生错误或短少,甲方应进行赔偿。
- 5、甲方应无偿提供在雨季装车时所需的保护装置,以便保证乙方的正常进出货。
- 6、甲方按乙方要求管理仓库,根据储存产品的属性特点和要

求采取相应的保养措施,确保货物的完好无损,并按先进先出的原则进行收发业务,若在高峰期,库容超出原定协议的地方,甲方有义务代为储存,费用照实际使用面积及天数计算向乙方收取。

- 7、经甲乙双方确定仓库的地址方位后,甲方不得随意调整乙方所使用仓库的地址和方位,经双方协商达成书面一致意见的除外。
- 8、在仓储期间,甲方擅自解除协议,提前收回该仓库,甲方应向乙方支付相当于3个月的仓储费的违约金。
- 9、在仓储期间,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中途擅自退租的,需向甲方支付相当于3个月的仓储费的违约金。
- 1、合同期满后,如果乙方希望延长本合同期限,双方应随即就延期进行谈判,乙方具有优先权,并沿用本合同条款。
- 2、本合同到期尚未签订新合同前,但双方仍在合作当中,则 仍按本合同条款执行。
- 3、此合同如因期满而终止时,如乙方到期确实无法找到仓库, 甲方应当给予乙方宽限期,宽限期间仍按本合同约定条款及 费率执行,按甲方实际使用面积及天数结算仓储费。
- 4、如果本合同期满终止时,甲方需要乙方迁移仓库,必须提前三个月通知乙方,以便乙方安排搬舱。
- 1、本合同生效后,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如因不可抗力原因 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的可以变更和解除合同。
- 2、乙方在经营使用期间发现库房有严重的结构问题,经双方 认可的房屋检测机关鉴定后,以书面式证明不合适继续做仓 库使用时,乙方有权提出终止合同。

- 3、甲方提供给乙方使用的仓库如遇政府部门统一规划等不可 抗力原因需解除本合同时,甲方必须依政府规定时间通知乙 方,乙方应积极配合。
- 4、合同在有效期内如一方确有实际困难或不可抗力的外来因素,不能使合同正常履行时,可以书面陈述情况提出要求,提前中止合同,并由双方协商解决。
- 5、在租赁期间,如因乙方业务发生变化需提前中止合同,则 乙方需提前三个月通知甲方,否则乙方将向甲方支付一个月 的违约金。
- 6、经甲乙双方达成一致意见不再合作时,经甲乙双方确认无帐物差异,甲方与乙方核对合同期内所有未结算的费用明细,核对无误后由甲方开具正式税务发票给乙方,乙方在收到发票后5个工作日内将费用的80%汇至甲方账户(凭银行汇款证明),乙方方可开展移(撤)库工作;剩余20%费用乙方将在移(撤)库结束当日前汇至甲方账户(凭银行汇款证明)。
- 1、本合同一式三份,经双方合法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甲方执两份,乙方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合同双方共同协商一致,签署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3、本合同其它未尽事宜按照《_合同法》和相关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 4、本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如发生纠纷,原则上应由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甲方: (盖章)

乙方: (盖章)

签约日期:

仓储服务合同一点 仓储服务合同汇总篇四

法定代表人:
地址:
电话:
邮箱:
乙方:
法定代表人:
地址:
电话:
邮箱:
1、甲方租用乙方提供的仓库;
4、仓储增值服务: 当甲方需要乙方提供除仓储管理之外的增值服务,如:打码、更换包装、二次包装、销毁等服务时,应在合理时间内提前告知乙方,并在双方对服务标准及价格达成一致的情况下,由乙方提供上述服务。
1、储存期共年,自年月日至月。
2、使用时间以使用当日始计算,终止时间以储存期限结束计算。

有关入库票据上签字后由甲方负责。
4、合同到期后,如乙方需要甲方继续提供仓储服务,乙方需于合同期满前日通知甲方,则本合同的储存期限自动延长年。乙方如未提出继续仓储要求,则本合同期满自动终止。
1、本合同的费用包括仓储服务、附属设施设备及场地使用等所有与提供的仓储服务有关的费用。
2、本合同的仓储服务费为每月每平方米元,合计为每月元。仓储费按(季度/月/半年)支付,(先用后付/先付后用),乙方在每季度结束后支付(上/下)季度的仓储费。
3、甲方在收取仓储费的同时,须向乙方开具正规的仓储服务发票。乙方在收到甲方开具的正规的仓储服务发票后 日内支付仓储费。甲方如没有出具发票,乙方有权延迟支付仓储费,直至甲方提供符合税法要求及合同约定的发票为止。
4、甲方收取乙方仓储服务费用和其他所有费用的银行账号如下:
开户名:。
开户行:。
账号:。
5、乙方须按本合同确定的甲方账号汇款,甲方账号如有变更,须提前日书面通知乙方。甲方如未及时通知,造成乙方向原账号付款,视为乙方已付款,损失由甲方承担或因甲方原因与第三方发生诉讼,乙方收到法院的相关协助执行通

3、乙方的物资由甲方派保管员负责保管,乙方的物资甲方在

知书的,乙方有权将租金打入法院指定账户,视为已付租金。

- 6、合同期内,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调整仓储费用。甲方如提高仓储费,包括向乙方口头或书面提高费用的通知、意向等,均视为甲方违约。
- 1、甲方应安全、规范堆放乙方货物,在库货物,按乙方管理要求存放和保管。
- 2、甲方对储存物的账务管理需实行与乙方记账方式一致的、 统一的、协调的账务,保证库存物品账、卡、物一致。甲方 需随时配合乙方的对账、盘点工作,盘点格式表上需有经手 人签字和甲方盖章。
- 3、如果入库时货物或包装出现质量和数量问题,或者出库时数量、型号等与乙方单据不符等,甲方应及时书面通知乙方。
- 4、甲方必须做好库房及附加设施修缮工作,保障库房安全和正常使用。
- 5、甲方必须保证乙方货物的及时进出,并能根据乙方要求提供24小时出入库业务。
- 6、甲方应负责仓库的防潮、防盗、防火、防尘、放水等安全工作。
- 7、货物保管期间,发生货物质量问题,如: 甲方叉车等原因造成货物包装破损、质量问题的经双方确认型号和数量后,由乙方质量部门鉴定后对于包装破损的按乙方规定基准索赔包装箱和再加工费用,需要更换部件的索赔部件将会再加工费用,以此确定判定废弃的索赔货物全额。
- 8、对于乙方提出的合理书面整改要求,甲方应在_____天内完成。

- 9、除甲方仓库保管员和乙方仓库管理担当外,其它人员未经允许不得进入仓库。
- 10、乙方保存在甲方的货物以及乙方在提货单和其它出库单据上注明的货物的所有权属于乙方,无论什么情况,甲方都无权处置乙方的存货,也无权抵押乙方的存货。
- 1、甲方必须保证合同期内水电设施齐全,保证能正常提供满足乙方生产作业所需要的动力,照明用电及生产生活用水。
- 2、甲方须为乙方仓储场地单独设立水电表,乙方按单独设立的水电表交纳水电费,甲方不得加收其他任何费用。
- 3、甲方按季先用后付收取水电费。收费标准为供水供电部门 同期公布的水电费单价。
- 4、甲方在收取水电费的同时需向乙方提供增值税发票及相关计量依据。甲方如延迟提供发票,乙方有权延迟支付水电费。
- 5、甲方在仓储场地交付于乙方前,须出具正式的水、电、电话等费用已结清的证明。
- 2、若由于建筑物主体原因导致乙方消防二次报验无法通过的,由甲方负责整改,费用由甲方承担。若整改后建筑物主体仍未通过消防验收需使乙方消防二报验仍无法通过,甲方应承担乙方所有的损失。
- 3、合同期内,消防系统和消防器材的维护、保养、更换及年检由甲方负责并承担全部费用。
- 4、甲方如不提供、延迟提供消防设施、消防器材、或提供的消防设施、消防器材不合格而造成损失的,由甲方承担全部责任。

1、叉车装卸

- (1) 乙方物资的卸车、入库码放、出库装车、木盘的整理装车,由甲方的(作业工具完成;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增加(作业工具),当甲方的(作业工具)能力不能满足乙方的装卸需要而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 (2) 乙方物资运至甲方仓库, 乙方按每卸、装各(件)付给甲方装卸费 ____元。

2、运输

- (1) 乙方物资从乙方运至甲方还乙方的木盘送返的运输由甲方完成,甲方要准备足够的车辆保证乙方产品的运输,乙方要求增加车辆时甲方要积极配合提供车辆,并且保证及时。
 - (2)运输费用按照双方确认规定的价格来计算。
- (3)甲方要在乙方的工厂或仓库装车时检验产品是否完好,装车完毕时在入库单上签收。
- 3、合同期内,仓储场地的供水、供电设施及消防设施若发生 异常情况,甲方在接到乙方通知后必须尽快予以修复,并承 担修复费用。否则,视为甲方违约,或在甲方不能及时修复, 影响乙方正常生产作业时,乙方有权选择先行自行修复,发 生的费用全部由甲方承担。
- 4、甲方如拖欠水电费原因或其他原因,造成乙方不能正常生产作业,甲方除按每天_____元支付违约金外,还应赔偿乙方的全部损失。乙方不能正常生产作业超过_____天的,乙方有权立即解除合同。此种情况下,甲方应按年租金总额向乙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乙方的全部损失。
- 5、合同期间, 乙方仓储场地的内部管理由乙方负责, 甲方不

- 予干涉,但甲方有权进行消防、安全方面的检查。
- 7、甲方须保证仓储场地内外的场地、道路的畅通,保证乙方每天24小时能进出货物,为乙方收发货及正常作业提供方便。 否则,视为甲方违约。
- 8、甲方必须保证仓储场地门窗、墙体、房屋顶部等完好、能符合正常的防火、防盗、防水等要求。如因门窗、墙体、房屋顶部等原因,导致乙方被盗、失火、水淹等意外损失的,由甲方承担责任。
- 9、甲方必须保证仓储场地和附属场地四周的排水系统完好和 正常发挥作用,如因排水系统的原因,导致乙方货物受淹, 由甲方承担全部责任。
- 10、甲方为乙方的仓储场所等财产自行购买保险,乙方库存的货物由乙方自行购买保险。
- 11、甲方对储存场所以外相邻场地(如有)拥有产权或使用权的,甲方不得将其出售、出租给第三方仓储、经营(含与第三方以承包、联营或以其他方式合作经营)、或自营与乙方的经营范围相同或相似的项目。否则,视为甲方违约,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 12、甲方除向乙方收取仓储服务费及水电费外,不得向乙方 收取其他任何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物业管理费、水电费摊销、 场地使用费、停车费、绿化保洁费、管理费等。
- 13、甲方应向乙方开具符合税法及合同约定的发票,若甲方开具的发票不符合税法及合同约定,乙方有权自行采取税务补救措施,相应的税款在仓储费中直接冲减;如造成乙方被要求补缴税款、罚款或其他损失,甲方还应赔偿乙方全部损失。

- 1、乙方为依法注册的独立法人,享有经营自主权,并独立承担经营活动风险和责任。合同期内,乙方的债权债务均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
- 2、乙方应按照本合同中规定的用途使用仓储场地,不得从事非法经营。
- 3、乙方应按期向甲方交付仓储费用,不得拒交或拖欠。如特殊原因下的拖欠,必须取得甲方的理解。乙方拖欠达到_____个月的,经甲方书面通知仍未交纳的,视为乙方违约。
- 4、乙方可以将仓储场地以转租等方式提供给第三方使用。乙 方须将此情况向甲方备案。甲方须根据乙方的要求向乙方或 第三方提供税务部门认可的合法有效的发票。乙方转租的第 三方如与乙方有经济纠纷,由乙方自行解决,与甲方无关。
- 5、乙方应合理地使用水电设施、消防设施、消防器材,并保证安全。乙方如不合理使用水电设施、消防设施、消防器材等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责任。如因水电设施、消防设施、消防器材等自身原因所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责任。
- 6、合同期内,乙方不得存储易燃、易爆等化学危险品。
- 7、合同期间,乙方不得擅自改变仓储场地结构。乙方如因业务或其它原因需要拆改添建或改装门面、室内装饰等,应事先到甲方处进行备案。

未经乙方书面许可,甲方无权将本合同中所赋予部分或全部 队权利及义务转让给第三者。

1、合同期内,任何一方明确表示或以自己的行为违反本合同,应赔偿对方的全部损失。

法定代表人	.:		_法定代表	長人:			
乙方:							
仓储服务	合同一点	仓储服务合	同汇总篇	五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签章	i):						
日期:	年	月	日				
甲方(签章	:						
		分,甲乙双方? 有相同的法律					
商解决, 协)商不成时,	原则上进行合 任何一方可直 人民法院起	接				
仓储场地内 得阻拦。甲]的所有商品 方如故意阻	可时间内,乙元 及其他财产, 碍乙方商品和 元,并见	甲方在任 其他财产	何情况下 的进出,	均不甲方		
		合同明示的违约 %的违约金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存货方和保管方根据委托储存计划和仓储容量,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

合同。

第一条储存货物的品名、规格、数量、以及最低库存量详见附件。

第二条货物包装

- 1。存货方负责货物的包装,包装标准,按国家或专业标准规定执行。(没有以上标准的,在保证运输和储存安全的前提下,由合同当事人议定。
- 2。包装不符合国家或合同规定,造成货物损坏、变质的,由存货方负责。

第三条保管方法(根据有关规定进行保管,或者根据双方协商方法进行保管

第四条保管期限自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 日止。

第五条验收项目和验收方法

- 1。存货方应当向保管方提供必要的货物验收资料,如未提供必要的货物验收资料或提供的资料不齐全、不及时,所造成的验收差错及贻误索赔期或者发生货物品种、数量、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时,保管方不承担赔偿责任。
- 2。保管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包装外观、货物品种、数量和质量,对入库货物进行验收,如果发现入库货物与合同规定不符,应及时通知存货方。保管方未按规定的项目、方法和期限验收,或验收不准确而造成的实际经济损失,由保管方负责。
- 3。验收期限为 天(国内货物不超过10天,国外到货不超

过30天)超过验收期限所造成的损失由保管方负责。货物验收期限,是指货物和验收资料全部送达保管方之日起,至验收报告送出之日止。日期均以运输或邮电部门的戳记或直接送达的签收日期为准。

第六条入库和出库的手续:按照有关入库、出库的规定办理 (如无规定,按双方协议办理)。入库和出库时,双方代表 或经办人都应在场,检验后的记录要由双方代表或经办人签 字。该记录视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当事人双方各保存一份。

第七条损耗标准和损耗处理:按照有关损耗标准和损耗处理的规定办理(如无规定,按双方协议办理)。

第八条费用负担、结算办法:

第九条违约责任

- 一、保管方的责任:
- 1。由于保管方的责任,造成退仓或不能入库时,应按合同规定赔偿存货方运费和支付违约金。
- 2。对危险物品和易腐货物,不按规程操作或妥善保管,造成毁损的,负责赔偿损失。
- 3。货物在储存期间,由于保管不善而发生货物灭失、短少、变质、污染、损坏的,负责赔偿损失。如属包装不符合合同规定或超过有效储存期而造成货物损坏、变质的,不负赔偿责任。
- 4。由保管方负责发运的货物,不能按期发货,赔偿存货方逾期交货的损失;错发到货地点,除按合同规定无偿运到规定的到货地点外,并赔偿存货方因此而造成的实际损失。

二、存货方的责任:

- 1。易燃、易爆、有毒等危险物品和易腐物品,必须在合同中注明,并提供必要的资料,否则造成货物毁损或人身伤亡,由存货方承担赔偿责任直至由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 2。存货方不能按期存货,应偿付保管方的损失。
- 3。超议定储存量储存或逾期不提时,除交纳保管费外,还应偿付违约金。

三、违约金和赔偿方法

- 1。违反货物入库计划的执行和货物出库的规定时,当事人必须向对方交付违约金。违约金的数额,为违约所涉及的那一部分货物的3个月保管费(或租金)或3倍的劳务费。
- 2。因违约使对方遭受经济损失时,如违约金不足抵偿实际损失,还应以赔偿金的形式补偿其差额部分。
- 3。前述违约行为,给对方造成损失的,一律赔偿实际损失。
- 4。赔偿货物的损失,一律按照进货价或国家批准调整后的价格计算;有残值的,应扣除其残值部分或残件归赔偿方,不负责赔偿实物。

第十条不可抗力

由于不能预见并且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或避免的不可抗力事故,致使直接影响合同的履行或者不能按约定的条件履行时,遇有不可抗力事故的一方,应立即将事故情况电报通知对方,并应在7天内,提供事故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部分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理由的有效证明文件。

第十一条其他约定

甲方:签字:

时间:

乙方:签字:

时间:

仓储服务合同一点 仓储服务合同汇总篇六

委托方: (以下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 地址: 电话:

受托方: (以下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地址:电话:

第一条 业务合作范围

1. 甲方租用乙方提供的仓库;

二次包装、销毁等服务时,应在合理时间内提前告知乙方, 并在双方对服务标准及价格达成一致的情况下,由乙方提供 上述服务。

第二条 甲、乙双方义务

- 1. 甲方义务:
- 1) 甲方保证具备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的权力能力及主体资格:
- 2) 甲方保证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合同的约定,合法经营;

- 3) 甲方应遵守乙方执行仓储管理的各项管理制度和安全制度;
- 5) 甲方保证按照本合同约定时间支付各项费用;
- 2. 乙方义务:
- 1) 乙方保证具备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的权利能力和主体资格;
- 2) 乙方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合同的约定,合法经营;
- 3) 乙方负责仓库的安全保卫工作,按照甲、乙双方确认的货物存储标准对货物进行保管。根据甲方要求,乙方可代甲方为其存储在乙方仓库内的货物购买保险,相关费用由甲方承担。
- 4) 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委托货物的货损,乙方根据甲方提供的《产品货值表》进行相应赔偿,但最高赔偿数额不超过甲方产品的销售价格。
- 5) 因自然灾害或其他不可抗力原因,甲方货物遭受损失的,乙方不承担责任。"不可抗力"取自《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定义,包括:战争、动乱、飞行物体坠落、商品自身问题或温湿度引起的变质、变色、发霉等非甲乙双方的原因造成的爆炸、火灾、风、雨、洪水、雪、地震等。

第三条 服务费用及标准

- 1. 本业务的具体费用标准详见《物流服务收费标准》。
- 2. 本业务费用决定的前提条件
- 1) 本业务相关的报价(以下称"本报价")表示的前提条件是

《仓配物流收费标准》中指定的服务内容,如果超出指定的服务内容之外,报价另行商定。

第四条 结算及付款方式

- 1. 结算方式:
- 2. 付款方式: 甲方以银行转帐形式汇至乙方指定的以下帐户。

开户名称: ###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

3. 逾期付款违约金: 若甲方逾期支付支付乙方本合同项下物流服务费用的,则须向乙方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违约金的计算公式: 违约金总金额=甲方应付当期物流服务费总金额×0.5%×逾期天数。

如果甲方逾期支付乙方物流服务费用超过60日,乙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要求甲方承担因此给乙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第五条 协议有效期及终止

- 1.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 年 月日。
- 2. 甲、乙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时,对方可立即停止履行本协议;
- 3. 在甲、乙任何一方未违反本合同的情况下,如合同任何一方在本合同期限届满前3个月未书面通知对方对方本合同结束后不再续约,,则本合同自动延续一年,以此类推。

4. 本合同之终止并不影响本合同协议项下未完成之结算或任何一方付款义务以及其他在终止前已产生的权利和义务。

第六条 保密条款

甲乙双方在本合同履行期间,所了解的对方企业信息,即使本合同终止后,在事先没有得到对方的书面同意的情况下,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

第七条 适用法律及争议处理

3. 如双方协商不成,交由乙方所在地法院裁决。

第八条 其他

- 2.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另行商定。对本合同任何变更、补充均须双方协商一致并签署书面文件确认。
- 3. 本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4. 本合同自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正式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乙方(盖章):

签字日期: 签字日期

仓储服务合同一点 仓储服务合同汇总篇七

存货方: ××石材公司 签订地点:

保管方: ××仓储公司 签订时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仓储保管合同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双方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储存货物为大理石地砖,其规格为40cm×40cm×2cm, 共两万片,质量为一级品。木箱包装,每箱l0片,计20xx箱。

第二条 保管方除计验箱数外,任意抽取十箱,开箱验收箱中货物及所装片数。当场验收。

第三条 保管方对存货不能击打,不得沾染酸性化学物,以免损毁。'

第四条保管费每年5000元。

第五条保管方若造成货物短少、损坏。应按价赔偿。

第六条 合同到期,若存货方不能及时取出,应付违约金每月 五百元,不足一月按一月计。

第七条 保管期限:从20×x年×月x日至20×x年×月x日止。

存货方[]x××(章) 保管方[]×x x(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 邮政编码: --

鉴(公)证意见:

经办人[]x x x(签章)

鉴(公)证机关: (印章)

年月日

有效期限□20x x年×月×日

至20×x年×月x日